

市政統計週報

(第 410 號)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96年5月9日
聯絡人：游騰益 2728-7593
黃珣雲 2728-7624

【提要】老年人口比率增加，幼年人口減少，女性人口增加速率高於男性，為 95 年國內 7 大都市的共通現象，其中臺北市老化指數 70.55%，是 7 大都市中老化程度最高者，另性比例為 95.05%，是 7 大都市中最低者，與高雄市、臺中市、嘉義市及臺南市同為女多男少之都市。而 94 年本市平均每人每年可支配所得 39.2 萬元，在 7 大都市中居首，五等分位之貧富差距倍數僅 4.78 為最小；住宅自有率 80.86%，為 7 大都市最低者；平均每人居住面積 9.70 坪，為 7 大都市之次低者。

臺北市在國內 2 直轄市、5 省轄市等 7 大都市中，無論在捷運路網、無線網路或環保建設上皆為佼佼者，且為國家政經、文化中心，人文薈萃，商業及服務業特別發達。

綜觀 7 大都市人口特性，與五年前比較，共通現象為老年人口比率增加，幼年人口比率減少，老化指數呈上升之勢，女性人口增加速率高於男性，性比例逐年下降。95 年 7 大都市中人口最多者為臺北市 263 萬人，高雄市及臺中市分別以 151 萬人及 104 萬人分居第二、三位，若與五年前相較，高雄市、新竹市、臺中市、臺南市人口皆呈增加之勢，而以臺中市增加 5 萬人為最多，至人口年齡結構方面，臺北市老化指數為 70.55%，是 7 大都市中人口結構老化程度最高之都市，較 94 年 65.95%，增加 4.60 個百分點；另性比例為 95.05%，是 7 大都市中最低者，與高雄市、臺中市、嘉義市及臺南市同為女多男少，較 94 年 95.71% 減少 0.66 個百分點；在知識經濟的時代，人才優勢與城市競爭力息息相關，臺北市受大學以上教育占人口比率為 27.8%，亦居 7 大都市之首，較居第二位之新竹市高 5.58 個百分點。

在家庭收支方面，隨著所得之增加，及生活型態多樣化，市民對所得之支配及其消費型態亦隨之改變。依據最新家庭收支調查，與 5 年前調查結果相較，7 大都市之可支配所得除基隆市下降外，餘皆增加，而貧富差距倍數除高雄市減少外，其餘都市貧富差距擴大。本市 94 年平均每人每年可支配所得為 392,385 元，為 7 大都市中最高；第五分位組（最高所得階層）與第一分位組（最低所得階層）之貧富差距倍數為 4.78 倍，為 7 大都市中最低者；飲食支出占消費支出之比率（恩格爾係數）為 20.64%，為 7 大都市中最低者，另在書報雜誌文具支出占家庭消費支出比率為 0.69%，僅低於臺中市之 0.70%。

在住宅狀況方面，本市 94 年住宅自有率為 80.86%，較 89 年 80.19% 增加 0.67 個百分點，為 7 大都市中最低者，新竹市 89.57% 為住宅自有率最高之都市，基隆市 87.96% 為次高；另在平均每人居住面積為 9.70 坪，與 93 年同，除高於基隆市 8.99 坪外，為 7 大都市中次低者，其餘 5 都市每人居住坪數均在 12 坪以上；至臺北市房租占家庭消費支出比率為 26.34%，較 89 年 24.69%，增加 1.65 個百分點，為 7 大都市中比率最高者。

*本週報自 88.5.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並自第 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

**本處網址 www.dbas.taipei.gov.tw。

市府網址 www.taipei.gov.tw 市府介紹項下市政資訊之市政統計區。

95年國內7大都市基本概況統計^①

指 標 項 目	臺北市	高雄市	基隆市	新竹市	臺中市	嘉義市	臺南市
土地面積(平方公里)	272	154	133	104	163	60	176
總人口數(萬人)	263	151	39	39	104	27	76
90年	263	149	39	37	98	27	74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9,684	9,862	2,942	3,790	6,391	4,537	4,327
90年	9,690	9,729	2,945	3,586	6,019	4,465	4,218
老化指數(%) ②	70.55	51.73	59.95	43.70	37.14	51.86	49.81
90年	51.58	37.41	44.87	37.49	28.14	40.75	38.24
性比例(%) ③	95.05	99.62	103.19	100.83	96.04	98.40	99.36
90年	97.49	101.84	104.72	103.79	97.38	100.94	101.16
受大學以上教育 占人口比率(%)	27.80	18.74	13.96	22.22	19.99	16.59	19.33
90年	18.08	11.01	7.94	13.90	12.28	10.33	10.57
每人每年可支配所得 (元)※	392,385	286,949	247,921	289,002	260,490	247,078	267,841
89年	338,190	273,281	250,981	288,539	257,604	233,729	234,188
貧富差距倍數(倍)※	4.78	5.58	5.74	7.35	5.39	6.48	6.43
89年	4.32	6.00	4.71	6.91	4.49	5.75	4.93
恩格爾係數(%)※ ④	20.64	24.07	25.14	20.92	23.80	23.89	25.40
89年	21.73	25.76	25.83	24.60	24.44	26.06	24.05
書報雜誌文具支出占 家庭消費支出比率 (%)※	0.69	0.62	0.59	0.64	0.70	0.62	0.67
89年	0.94	0.77	0.67	0.84	0.80	0.81	0.74
住宅自有率(%)※	80.86	86.28	87.96	89.57	83.97	85.83	83.80
89年	80.19	81.31	84.85	83.37	79.02	78.55	81.76
每人居住面積(坪)※	9.70	13.10	8.99	13.79	12.64	14.49	13.43
89年	8.73	11.31	9.27	11.04	11.76	12.40	11.61
房租占家庭 消費支出比率(%)※	26.34	17.63	15.30	17.39	20.31	19.39	18.79
89年	24.69	19.67	18.76	18.34	22.46	19.08	20.54

資料來源：各直轄市主計處、省轄市主計室、行政院主計處。

附註：①表中「※」為94年資料。

②老化指數=(65歲以上人口/0至14歲人口)×100。

③性比例=(男性人口數/女性人口數)×100。

④恩格爾係數=(食品飲料費用/消費支出)×100，一般而言，生活水準愈高者，其恩格爾係數愈低。